

第十章 教育

福州学校教育始于西晋。西晋永嘉年间(307~313年)，八姓“衣冠南渡”，给福州进一步带来中原先进的文化。唐代，福州的主要官吏重视教育，大历七年(772年)，刺使李椅推行教化，并将福州府学从城西北一里移建于城南兴贤坊。建中元年(780年)，福建观察使常袞到福州“为设乡校，使作文章，亲加训导”。唐代福州有36人考中进士。唐大文学家韩愈赞福州教育不亚于京都长安。

唐末至五代十国时期，王审知立闽国，在福州设“招贤院”，招聘北方入闽避乱的名士，设立“四门学”，“以教闽士之秀者”。

宋代，福州教育进入全盛时代。首先，官办的府学、县学普遍建立。福州府治所在地既有府学，又集闽县县学、侯官县县学、怀安县县学于一城。朱熹在《福州府学经史阁记》中说：“福州府学在东南为最盛，弟子常数百人。”其二，私人讲学的书院大量涌现，自由探讨学术的风气浓厚。侯官周希孟与陈烈、陈襄、郑穆倡道学于闽中，称“海滨四先生”。他们与孙复、胡瑗、周敦颐，开宋朝道学之始。学者杨时则传“二程”之学于闽。大诗人陆游、辛弃疾，书法家蔡襄及杨时、赵汝愚等人，均曾在福州任职。朱熹曾就此说：“靖康之乱，中原涂炭，衣冠人物，萃于东南。”其三，各乡里都有书社。《三山志》记载，“凡乡里各有书社……多至数百人，少亦数十人，间有年四五十者，以不学为耻”，福州府“举进士者二千二百四十七人”。宋嘉定元年(1208年)，福州“一榜三鼎甲”，破中国科举历史记录，福州府出现许多“文儒之乡”、“文化之村”，有“海滨邹鲁”之称。

元代，福州教育衰落。终元之世，福州考取进士者只有8人。

明朝建立后，福州文化有较大发展。福州府治所在地的闽县县学、侯官县学、怀安县学，规模都有扩大。明代福州府有书院16所，其中全省性的大书院2所，还有许多义学与社学，府治所在地有社学18所，为全国所少见。其中瓜山义学，“置学田百亩，接济贫寒子弟入学”。福州林瀚及其子孙庭口、庭机、嫌、烺为“三代五尚书”，而且瀚、机、嫌连续3代任北京国子监祭酒。《明史》说：“三世为祭酒，前所未有也。”

清康熙即位后，福州教育逐步恢复与发展。福州有著名的鳌峰、凤池、正谊、致用四大书院。清代后期，福州各书院的讲学均已停止，每月只举行两次课考，进行科举的模拟考试。随着福州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东西方文化交流扩大，封建教育远不能适应福州经济发展和革新政治的需要。经过两次鸦片战争，中国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龚自珍、林则徐等有识之士纷纷要求改革旧教育，提倡“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师夷长技以制夷”。福州出现兴办新学的浪潮，实业学堂、法政学堂、师范学堂、军警学堂、中学堂、小学堂纷纷兴起，封建教育走上必然衰亡的末路。

清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福州被迫辟为“五口通商”口岸之一。道光二十七年(1847年)，外国教会开始进入福州传教、办学，进行文化侵略，这在客观上促进福州成为中国最早开办近代教育的城市之一。道光二十八年(1848年)，美国基督教公理会在福州保福山(吉祥山)教堂附设学塾，咸丰三年(1853年)在保福山办“福音精舍”寄宿学校，后改名格致学校迁于山北麓福州格致中学现址，为福建省最早开办的普通中学。光绪初年(1875~1881年)，基督教美以美会在毓英女子寄宿学校附属保生堂内附设幼稚园，后该幼稚园成为独立部分，为中国最早创办的幼稚园之一。光绪四年(1878年)，中华圣公会在福州开办的广学书院培养小学师资，为中国最早的师范教育之一。光绪十四年(1888年)，约翰生女士在福州妇幼医院开始训练护士，《中华护理全书》记载：“1888年，在福州我国第一所护士学校成立了”。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澳洲英籍传教士在福州梅坞创办灵光盲童学校，为中国最早开办的盲校之一。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美以美会在福州创办华英女学堂，设大学预科班(后改名私立华南女子学校)，这是清末、民国初全国仅有的3所女子大学之一。清末，教会在福州办有中等学校16所，而且多有附设小学。教会办学目的在培养他们需要的人才，但是客观上培养了一大批近代知识分子。不少教会学校学生成为专家学者或反帝反封建战士。同时，还办女子学校，促进了男女平等受教育的风尚。

在洋务思想推动下，福州创办了一批适应当时经济、政治、军事需要的近代教育机构。同治五年(1866年)，闽浙总督左宗棠奏准在福州马尾创办福建船政学堂，由船政大臣沈葆楨主持。这是清政府最早创办的职业技术学校。该校曾派遣4批87人赴英、法、美、德、西班牙留学。培养了一批海军造船专家和航海人才。近代资产阶级启蒙思想家、教育家严复，中国第一代杰出的铁路工程师詹天佑，海军耆宿萨镇冰，甲午海战中壮烈牺牲的邓世昌等，都是船政学堂的毕业生。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全闽大学堂在福州开办，这是福建省最早官办的普通学校。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内阁学士陈宝琛在福州创办全闽师范学堂，是福建省第一所官办的师范学堂。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清廷宣布预备立宪，需要政法人才，翌年福建官立法政学堂在福州创办。宣统三年(1911年)私立福建法政学堂在福州创办，这是全国最早的私立法政高等学校之一。清末，福州还创办有福建官立中等商业学堂、福建官立中等农业学堂、福建官立中等工业学堂、福建官立中等蚕业学堂。官办的中等学校还有福州府中学堂、八旗中学堂、福建女子师范学堂、福建武备学堂、闽江口要塞炮科学堂、福建省警察学堂、福建讲武堂、福建陆军小学堂，以及几十所普通小学。清政府也提倡以平民为对象的通俗教育，在福州林浦乡等地设识字学堂，在福州城台两地多处设有阅书社、阅报所、宣讲所，每月定期宣讲通俗知识。总之，清末福州出现了幼儿教育，从初等到高等的普通教育，中、高等实业教育，通俗的平民教育，出现了近代教育体系的雏形。

民国元年(1912年)，福州原来的学堂一律改称学校，监督改称校长，初等小学可以男女同校。中小学废止读经。民国11年，福州实行“新学制系统”标准：初等教育6年，中学教育6年，高等教育4至6年。此制大体沿用至今。

抗日战争前，福州教育事业仍有较大发展。民国17~20年，福建省教育厅厅长程时焯在福州设实验小学、义务教育实验区、乡村师范学校、民众教育师范讲习所，将普通中学、师范学校、职业学校分开设置，改变“三合一”的不合理状态，并实行小学毕业会考制度。民国21年，福建省教育厅厅长郑贞文主张教育救国，重视培养师资。在他任职期间，创办省立师范专科学校、国立福建音乐专科学校、福建医学院、福建农学院，在中、小学普遍开设体、音、美、劳作等课程，设清寒优秀生奖学金和小学教师进修奖学金。

抗日战争期间，福州两度沦陷。民国28年，福建省教育厅令福州各大、中学校一律内迁；小学在沦陷期间停课。据市政府1946年的统计，抗战期间，福州市各级学校财产损失242488810元。

民国34年8月15日，日本政府宣布无条件投降。战时内迁学校多数于当年迁回福州，同时新办一些私立学校。民国35年，福州各类学校都比抗战前增多。师生们在教学设施、校舍、师资等远未达到战前水平的情况下恢复上课。可是，国民党反动派发动全面内战，造成恶性通货膨胀，民不聊生，教育经费拮据，教职员生活难以为继，教育事业无法维持。当年12月，福州7院校成立“为北大女生被辱声援会”，举行示威游行，强烈要求“把美军从中国赶出去”。民国36~37年，福州师生多次发起“反饥饿、反内战、反迫害、争民主、争自由”的斗争，以及省立福州中学、私立鹤龄英华中学组织的“民主墙”运动等等。这些斗争此起彼伏，成为全国反美、反蒋第二战线的组成部分，有的学生英勇战斗献出了宝贵的生命。民国38年4月，福建省戒严司令部宣布福州戒严，取缔学生运动。学校处于半停办状态，校园荒芜。福州解放前夕，福州教育事业发展缓慢，学校规模小，分布极不平衡，郊区无高中，有的乡无小学。当年上半年，市区人口54.3万人，有高等学校7所，在校学生2913人，教职员825人；中等职业学校(含中师)15所，在校学生6010人，教职员753人；普通中学28所，在校学生12141人，教职员1067人；小学73所，在校学生30434人，教职员837人。每1万人口中只有小学生563人。失学儿童多为劳动人民子女。

1949年8月26~29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福州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下简称军管会)文教部市政教育处接管原福州市政府教育科。从此，福州教育开始新的历程。

1949~1957年，社会主义改造时期，福州教育的主要任务是接管、改造与提高。1949年9月7日，军管会召开教职工大会，军管会主任兼市长韦国清宣布“维持原状，逐步改造”的方针。

1949~1952年，福州私立学校经济来源缺乏，纷纷向人民政府申请接办。到1952年底，福州市区所有私立高等和中等学校全部由人民政府接办改为公立。同时，接办了12所私立小学改为公立小学。对旧有学校的接管、接收，收回了教育权，为福州的社会主义教育奠定了基础。在此期间，福州市人民政府对旧教育进行改造。1950年起执行中央教育部颁发的教学计划和新课本，开设政治课，对师生进行爱国主义教育；实行“向工农开门”的方针，1952年工农子女在中小学的比例比1949年提高3倍。1952年底，市区共办各类工农文化教育学校600所，53815人参加学习，比1950年增加4倍；学习苏联的教育理论和经验，学校的培养目标、学制、专业设置、教学计划、教学大纲、教学方法、组织机构和师资培训都参照苏联教育工作的一套办法，学校管理加强；创办重点学校，福建省人民政府批准福州第一中学、福州第三中学等为重点中学。以后市区重点中学发展到8所，重点小学发展到31所。

1953年，福州市以教学为中心，依靠教师办学。市长许亚到学校上政治课，市委宣传部长张传栋为政治教师授课；学校领导参加教研组备课，进课堂听课，与教师个别谈心，解决教学中的问题。同时，对学校旧有的教职员除个别反革命分子外，采取“包下来”的政策。全市教师享受以往从未有过的公费医疗，生活有了保障。1954年，组织教师积极分子200多人参加党课学习班，培养教师入党；特邀有真才实学的老教师兼任福州市学科校际教研组的带头人或成员，正确对待他们在解放前的历史与社会关系。1957年，省委第一书记叶飞在福州召集福州市教育党委领导，要求党的干部“做刘备，请诸葛亮当军师，团结依靠群众，请有经验的教师当顾问，党支部讨论教学时，可以请他们参加”。教育厅厅长王于畊着力贯彻依靠教师办学的政策。教师们无私奉献，改进教学方法。解放初期，福建高考成绩居华东各省之末，在广大教育工作者的共同努力下，从1957年起福建省连续3年在全国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中成绩名列前茅，社会誉为“高考红旗”。1959年12月21日《人民日报》发表《全面提高中等学校的教育质量》的社论，介绍福建省贯彻教育方针、提高教育质量的经验。福州市高考成绩位于全省前列，浙江、山东、北京、河北、山西、内蒙、上海、河南、江苏、湖南、昆明等教育参观团先后到福州参观访问。

1958年到1965年，福州进行“教育大革命”、“大跃进”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1958年，中共中央探索创立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教育制度，提出“教育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方针，批判了教育部门的教条主义、右倾保守思想和教育脱离生产劳动、脱离实际，并在一定程度上忽视政治、忽视党的领导的错误，发动“教育大革命”。同年3月18日，中共福州市委发出《中等学校参加农业生产的通知》，要求教学和生产相结合，理论和实践相结合，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相结合，知识分子和工农相结合。

1959年11月23日，中共福州市委举行教育工作全面跃进誓师广播大会，要求普通中学校校建农场，完全中学校校建工厂。市教育局要求各校“首先保证完成市委的中心任务”，各中学筹建农村生产基地。大部分中学与农村生产队挂钩，办起文化站、业余红专学校、扫盲班、文化技术培训班，师生停课半个月参加夏收夏种和秋收。

1959年12月20日，福州市教育局要求教学改革大跃进，发动师生对原有的学制、课程、教材进行“大鸣大放辩论”，强调教学、生产劳动和科研结合，要“跳出课堂”，把组织学生参加社会的政治斗争和生产劳动列入正课，提倡教学“五结合”（结合政治，结合生产，结合学生实际，结合乡土，结合实践）。有的学校在教学上搞“跃进指标”。

“教育大革命”冲破学习苏联的教条主义和形式主义，探索教育如何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教育如何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途径。福州市教育在“左”的思想影响下，削弱基础理论、基础知识的教学和基本训练，忽视课堂教学，忽视教师的作用。劳动和现场教学过多，打乱正常的教学秩序，教学质量严重下降。1959年4月19日，中共福建省委工作会议和省教育工作会议同时召开，省委书记叶飞在会上对教育工作提出10条意见，福州市教育局长、中等学校党支部书记和党员校长列席参加。福州教育工作“左”的错误开始纠正。1959年7月庐山会议后，开展“反右倾”斗争，在政治运动的压力下，福州教育工作者又违心执行“左”的路线。在此期间，福州市教育局领导执行省教育厅厅长王于畊提出的“重政治、抓教学、搞劳动”的方针，坚持了一部分教学。1961年教育部草拟了《全日制中学暂行工作条例》、《全日制小学暂行工作条例》（简称《中学五十条》和《小学四十条》），以及《高校六十条》，下发福州一中、五中等校试行，广大教育工作者重新明确“教学为中心”的方向。经过曲折，福州市教育工作又走上以教学为中心的轨道。

1960年，福州市有高等学校和大专班14所，比1957年增加3.7倍；中专30所，比1957年增加3倍；普通高中增办2所，学生增加33%；小学362所，比1957年增加1.2倍；幼儿园399所，比1957年增加177所，在园幼儿40677人，增加2.3倍。由于教育事业发展速度过快，规模过大，超过国民经济承受能力，违背教育规律，造成师资严重不足，二部制班级不断增加，领导骨干补充不上，教育质量明显下降。1961~1962年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福州调整和停办9所高等学校、大专班和16所中专，以及部分中学、小学、幼儿园，教育事业回到健康发展的轨道。1965年9月，各类教育在校学生数：幼儿园26052人，是1949年底的32.5倍；小学154065人，是1949年底的5.6倍；中等学校53223人，是1949年底的3.8倍；普通高等学校8256人，是1949年底的3倍；业余初等学校在校生16544人，是1949年底的57倍。1949年福州市没有业余大学和业余中学，1965年福州市业余大学已有在校生3620人，业余中学在校生13771人。在全日制中等学校学生

中，职业技术的占 15%，普通中学的占 85%。各类教育的规模基本适应福州经济的发展。

在“文化大革命”中(1966~1976 年)，福州教育事业受到严重的摧残和破坏。“文化大革命”开始，学校陷入混乱。1966 年 6 月 6 日，中共福州市委先后派出工作组 200 多名进驻各校。同年 7 月各大中学校工作组撤销，学校领导机构瘫痪。1968 年 11 月 5 日，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派工人宣传队进驻学校的通知》，由福州铁路分局、福建机器厂、省机砖厂、福州搪瓷厂、福州丝绸厂、福州玻璃厂组成的首批工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福建师范学院、福建医学院、福州第一中学、第八中学，以后陆续向各校派出，要求“把大、中、小学逐步管下来”。在农村，则由“贫下中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学校。他们对制止武斗、恢复学校秩序起了积极作用，但不能适应学校的领导工作，无法代替党对学校的领导。

“文化大革命”中，大批干部、教师遭到残酷迫害。福州市直属中学有 1168 名干部、教师被挂牌揪斗，占教职员总数的 43%。其中被打伤致残的 40 人，被迫害致死的 25 人。

“文化大革命”中，福州中小学实行“开门办学”，实际上只是让学生劳动。1970 年福州市改革学制，高中 2 年，初中 2 年，小学 5 年，大中专学校 2 年或 3 年，中小学改为春季始业。小学课程由 9 门减至 6 门，中学停授历史、地理、音乐、图画和高中生物 5 科，政治与语文合并，学毛泽东著作，课程内容精简约 50%。取消留级制度，试行平时作业和定期开卷考试相结合，民主评定成绩，全部升级。教育质量严重下降。1972 年起，大中专学校采取“群众推荐，领导批准”的办法招收工农兵学员。1972 年中共中央颁布《关于杜绝高等学校招生工作中“走后门”现象的通知》之后，这种“走后门”现象未得纠正，大部分学生只具有初中和初中以下的文化水平。

“文化大革命”中，只办单一的普通中学，各种职业学校和农业中学一扫而光。1976 年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78973 人，比 1965 年增加 75%。这些学校的毕业生除了升学，别无出路。1977 年，福州市大、中专招生 1634 人，报考 17632 人，报考数与录取数比例为 10.8 比 1。大量的中学毕业生不能升学，又无一技之长去就业，造成尖锐的社会问题。在这期间，福州教育经费几乎没有增长，校舍和设备没有增加，师范院校和教师进修工作陷入停顿，教师无来源，而中学学生数大量增加，只有靠学校超负载和小学戴帽办初中、初中戴帽办高中，造成“层层戴帽，层层拔骨干，层层无骨干”，教育质量严重下降。

1976 年以后，福州教育迅速恢复和发展。1976~1978 年，福州市教育系统恢复执行《高教六十条》、《中学五十条》、《小学四十条》，广泛开展尊师重教活动，加强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抓好文化课。

1978 年 9 月 12 日，福州市教育局局长兼党委书记林天柱与领导班子集体研究统一思想，断然在福建省体育馆召开福州教育系统平反、恢复名誉大会。会上宣布党委决定：“文化大

革命”前 17 年福州市广大教育工作者为社会主义教育事业作出重大贡献；恢复先进单位和先进教育工作者的称号；撤销因“文化大革命”问题而给予错误的处分和不正确的结论；为受迫害致死的教师伸冤昭雪。会后现场销毁有关 1000 多人的 26 万张“文化大革命”中整理的莫须有的档案材料。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福州教育进入历史性的转折时期。在此期间，中共福州市委、市政府落实教育的战略地位，作出“以智取胜，教育是基础”、“增加智力投资”、“树立尊师的社会风尚”等决议，每年均公布为教育办几件实事的决定。例如：1985 年拨 1000 万元为 40 所市属中学和城区区属中学各建一幢教师住宅，拨 200 万元开办闽江职业大学，拨 300 万元维修城区小学危房，建立榕城教育基金，选送优秀青年出国留学深造；1988 年市委书记袁启彤在特级教师、先进教师座谈会上作《振兴福州应把振兴教育事业放在首位》报告，1988~1999 年教师节，全市开展“振兴福州应把振兴教育放在首位”的讨论，通过“教育大讨论”提高人们对教育重要性的认识，调动社会各方面办学的积极性，调动干部职工勤奋学习科学文化知识的积极性，调动教师教书育人的积极性；1991 年 3 月，中共福州市委、市政府又提出《关于福州“教育兴市”的宏观构想》，颁发《关于振兴教育的若干意见》。

在此期间，福州市改革教育体制，实行分级管理。以政府办学为主体，调动社队集体办学的积极性，鼓励群众自筹经费办学；福州市人大常委会通过《福州市实施义务教育法细则》、《福州市城区、乡镇实施义务教育规划》，把发展九年义务教育事业、筹措教育经费改善办学条件、尊师重教，列入市长、县(区)长、乡(镇)长、村长的任期目标责任制，把义务教育纳入《乡规民约》，并加强督导制度，定期检查验收，经过努力，全市 13 个县(市、区)157 个乡镇通过省、市检查验收。同时全面依法宣布实施初等义务教育，14 岁少年毕业率达 91.58%。2004 年，5 个区和福清市、闽清县、闽侯县通过省、市检查验收，126 个乡镇(含两个农场)宣布实施九年义务教育，占全市人口覆盖率 86.5%。

在此期间，福州市改革中等教育结构，执行国务院批转教育部、国家劳动总局《关于中等教育结构改革的报告》，成立福州市中等教育结构改革领导小组，举办职业高中班。开始仅局限于把普通高中改办职业高中，规模小。后市委、市政府决定农林水、财贸、工交、文教卫生等系统都举办职业中学，并颁发《关于鼓励社会办学若干问题的决定》，市长洪永世邀请企业家、亿元乡乡长共商社会力量办学办法。1987 年，福州市社会力量办职业中学招生近 2000 人，接近全市区职业中学招生总数的一半。同年，福州市提前 3 年实现了中共中央“1 比 1”的要求，中等教育结构趋于合理。

在此期间，福州市改革普通高等教育体制。福州大学先后与国务院一机部、交通部、水

电部、石油部、建材总局、福建省环境保护办公室等单位签订合同，开创联合办学、委托代培新形式。福州各高校都挖掘潜力，增设院系，拓宽专业面，发展改革开放急需的许多技术学科、应用文科和管理学科。同时，开办许多短训班、进修班、干部专修科、夜大学、函授班等。中共福州市委创办闽江职业大学，中华职教社创办福建中华职业大学，教授余宝笙创办全国唯一的私立女子高等学校——私立华南女子职业大学。这类大学，投资省，见效快，实用性强，突出实践能力的培养，应用范围广，毕业生深受社会各界欢迎。同时改革招生制度，把原来的统一计划招生，改为国家指令性计划、用人单位委托代培和自费生3种形式。职业大学最先实行不包分配、择优推荐录用的新方法，改革了由国家包分配的方法。

在此期间，福州市改革成人教育，全市6.5万青壮年职工取得初中文化补课合格证书，9.8万青壮年职工取得初级技术补课合格证书。福州市人民政府颁发《关于鼓励社会办学若干问题的规定》，发挥社会办学的积极性。每年有20多万干部职工参加岗位资格培训、岗位技术等级培训和各种短期专项适应性培训，做到从业人员走上新岗位之前先参加规范培训，增添干部职工的工作能力，提高生产技能和劳动生产率。农村成人教育以文化教育为基础，以职业技术培训为重点，也有很大发展。1984年3月开始创办乡（镇）农民文化技术学校，做到学校领导班子、教学基地、师资、经费四落实。农村文化技术学校为农民致富做出贡献，促进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

在此期间，福州市更新教育思想。1993年，邓小平提出“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福州市教育局局长吴亚俊等提出《构建有福州特色的教学体系的意见》，强调当前福州教育改革发展的核心问题是转变教育思想，更新教育观念，改传统教学为现代教学，改封闭教学为开放教学，改重教轻育为教书育人，以邓小平提出的“三个面向”为指针，培养符合未来世界竞争和发展需要的人才，把立足点落在全面提高劳动者素质上。这项工程在各重点学校的带头下，总结福州市优良的教育教学传统经验，推动福州市各中小学校在许多教改领域中的实践，并取得新的成果。

在此期间，福州市开拓德育社会化新格局。从1980年起，中共福州市委成立青少年政治思想教育领导小组，各区县也建立相应的机构，抓紧德育工作队伍建设，并颁发《关于加强中小学生思想和纪律教育的意见》。福州市委发动全社会都来关心青少年的教育工作，从3个方面开拓德育社会化新格局：其一，大力组织中小学生暑期活动。其二，开展共建文明学校活动，改变封闭的德育模式，城区中小学100%建立学校、社会、家庭“三结合”教育委员会，市属校100%建立军警民共建关系。其三，全市建立10个市级德育基地、91个县区级德育基地。同时，绝大多数学校实现“一校一地”，为学生参与社会实践、学校开展教育活动提供良好的条件。每年都有10多万中小学生参加“社会主义好”、“党在我心中”、“寻

伟人足迹，学雷锋精神”等活动。1991～2004年，福州市教委连续4年分别获全国青少年读书教育活动特别奖和优秀组织奖。

在此期间，福州市改革教育投资体制。2004年市、县财政预算内对教育事业的拨款从1993年的5014.90万元，增加到39216.6万元。福州市人民政府每年召开多渠道集资办学表彰大会、经验交流会，贯彻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鼓励和支持农村社(乡)队(村)群众集资建校办学的若干决定》、《关于鼓励和支持华侨办学的规定》。1984～2004年，福州地区社会捐资助学6亿多元用于改善普教办学条件。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福州市教育事业迅速发展，形成较完善的教育体系、较合理的教育布局 and 趋于优良的教育结构。

2004年，全市各级各类学校9554所，在校(园)学生200万人，占全市总人口数的36%，平均每2.7人中有1人在校学习。2004年的在校学生数与1984年相比：研究生增1.4倍，普通高校增5倍，中等专业技术学校增2.9倍，普通初中增62%，普通高中减13%，职(农)业高中增5.9倍，中等技工学校增2.4倍，特殊教育增7倍，成人技术培训学校发展到2375所，76万人。

教育布局渐趋合理。为了推行九年制义务教育，做到村村有小学、乡镇有中学，有的村与村联合建中学，80%的乡镇满足小学毕业生升学的要求。成人中等教育在乡村也形成网络，乡、镇、村都有文化技术学校。

教育结构不断优化。1987～2004年，福州市5个区的初中毕业生，升入中等专业学校、技工学校和职业中学的，年年都超过升入普通高中的人数，高中阶段的教育结构已趋于合理。1999～2000学年，福州市5个区高中毕业生4597人，高校录取2059人(含非应届)，2.2比1。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45年来，福州教育事业的发展是前所未有的，但由于“左”的错误思想影响，也出现过失误和挫折。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特别是进入80年代以后，福州的教育以“面向世界，面向未来，面向现代化”为指导，围绕经济建设进行一系列的改革，城乡教育事业蒸蒸日上，并培养出众多人才，促进福州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进入90年代之后，教育改革出现新的局面，但在新的形势下也出现一系列新的问题：教师队伍稳定情况和校园校舍的建设都还跟不上教育事业发展的需要；教育事业经费增长与事业发展进程还不适应，生均公用经费增长比例过低；小学生课业负担过重问题在城市还很严重；收费问题仍是社会关注的热点。当代福州教育正处在千年以来又一个黄金时代，福州市教育工作者正顺乎改革的潮流，战胜艰难，全面贯彻教育为社会主义现代化服务，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坚持德智体全面发展的方针，为使福州教育更上一层楼而不懈努力。